

城事

广州召开河长制监督执纪工作培训会

全力护航水环境治理 防止河涌返黑返臭

近年来,广州147条河涌实现巨变,20个国考断面全达标,越来越多治理后的河湖成为市民群众游乐嬉水的好去处。

广州市水环境治理取得的历史性成效,与监督问责人员认真履职,充分发挥精准有力的日常监督、以正风肃纪释放出的监督推力作用密不可分。

3年的疫情,深刻影响了广州市治水工作,后疫情时代,如何加强监督问责紧紧护航治水事业呢?

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召开之后,为了助力全市水务高质量发展,后疫情时代监督问责工作要紧紧围绕治水事业,全力护航水环境治理,防止河涌返黑返臭……2月23日,广州市在从化区举行2023年河长制监督执纪工作培训会。市河长办、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分别进行授课讲解,市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相关负责人、市河长办各小组负责人、各区河长办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并开展工作研讨、分享工作经验。

■新快报记者 邓毅富 通讯员 赵雪峰

番禺、南沙、白云：
认领“责任田”
管好“河边事”

番禺区内有河涌217条,在快速城市化进程中出现了不少环境污染问题。近年来,番禺区高度重视水环境治理工作,河涌水质总体上稳步提升、逐步向好,但也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区委区政府于2022年7月启动水环境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涉及项目近80宗。区纪委监委、区河长办监督问责组迅速响应,聚焦治水工作开展综合监督、靶向监督、全程监督,为高质量治水提供坚强纪律保障。在市河长办监督问责组的指导和支持下,番禺区构建起协同联动监督机制。去年7月以来,重点加强对河湖长履职、重点工程建设、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的监督检查,定期对反映问题较多、工作进度滞后、资金筹措较慢的重点项目、环节开展实地检查,已开展联合检查15次,推动解决和纠正黑臭水体返黑返臭、净水厂和排水单元配套公共管网建设进度慢、工程不按施工设计要求施工、“清四乱”进度滞后等问题17个,处置涉治水工程舆情2件,有力纠正不作为、慢作为、虚作为等问题。

南沙区组织建立区对镇街、镇街级河湖长,镇街对村居、村居级河湖长全覆盖考核工作机制,并经3年时间沉淀和完善,形成一整套基本完善的河湖治理推进工作考核机制,持续有效地促进各项工作上水平。区纪委监委强化监督检查,探索建立污水治理常态化监督机制。组织成立4个督导组办组下沉一线,对镇(街)、村(居)河涌开展现场督查,对有关部门和镇街工作推进不力或超期未完成等情况进行专项书面督办。制定完善拆违治水通报约谈机制,每半月对排名后10位河涌相关的镇(街)、村(居)级河长进行通报。主动介入全程监督,列席河长制工作例会、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工作会议等,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同时,通过针对治水领域工程,设置投资“一条红线”和“一条黄线”、设定河涌水质目标和排水口整治目标、污水接驳问题整改目标、工业污染源排查目标等方式,有力推动了污水治理工程阳光透明、高效。

白云区将水环境治理工作纳入巡察监督的重点,同时,将水环境治理工作纳入每年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考核。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对相关单位和职能部门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相关单位和职能部门切实转变作风,履职尽责。2022年对市河长办交办的水污染问题线索,共开展谈话提醒10人,批评教育1人,责令书面检查3人,诫勉1人。针对在案件调查中发现各职能部门、相关镇街工作上存在的问题,区纪委监委举一反三、纠偏治本。2021年以来向区城管、生态环境、均禾街等多个部门发出监察建议书5份,提出有针对性的工作建议,要求认真研究对策,形成执法指引,堵塞制度漏洞,坚决杜绝黑臭水体治理、“散乱污”治理等重点工作中存在的各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提升工作实效。

保持清醒,治水形势依然严峻

广州市全市上下坚持不懈抓紧抓好水环境治理,推动了近几年水生态环境质量的明显好转。鱼翔浅底、水清岸绿的美好愿景正逐步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整体提升。但从环境质量改善的长期性来看,持续治理水环境、改善水生态,实现江河安澜、秀水长清,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

河长制工作仍需面对部分历史欠账,水安全保障仍有短板,水污染防治仍需提升,水资源管理仍要优化。对标国家对治水工作新要求和市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黑臭水体治理还需持续巩固提升,少数考核断面水质达标基础仍不牢固,部分重点区域一级支流仍未消除劣V类,工业企业偷倒偷排问题仍时有发生,房前屋后污水随倒乱流现象还很常见,污水系统建设管理工作还要加强,水环境综合整治力度仍需加大。

2023年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



■培训会现场。

严格执纪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下一步,全市水务系统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关于“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推动重要江河湖库生态

保护治理,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等重要精神,进一步明晰思路,推进绿色低碳持续发展,聚焦重点难点,推进河湖治理固本强基,全面提升河湖保护和治理能力,以高质量的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安全助力广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个“牢牢把握”,坚决扛起治水兴水政治责任

从环境质量改善的长期性来看,持续治理水环境、改善水生态,实现江河安澜、秀水长清,仍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当前形势下,对广大干部依规依纪依法履职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要求。以高质量发展实现广东现代化建设新跨越的具体实践,与每个人有着紧密的联系。水是生命之源、生产之要、生态之基。水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就是“以绿色为普遍形态”的发展,要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始终,使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效能充分发挥,促进用水方式向集约节约转变,推动水生态水环境持续改善,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实现人水和谐共生。推动新阶段高质量发展,其根本目的是满足人民日

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治水人,应深刻领会新阶段高质量发展的特点和要求,正确认识涉水主要矛盾变化,加快解决民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涉水问题,给人民带来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推进“水美羊城”建设。

牢牢把握水环境治理的全面形势。近年来,广州市以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作为重要抓手,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工作取得历史性成效。但目前仍有大量工作需要深入细致去推进。建设方面,排水单元达标建设、合流渠箱改造仍存在不少“硬骨头”,后续按任务目标完成难度大。管理方面,违建拆除、“散乱污”污染源排查监管、垃圾治理等需持续强化提升。同时,城市运行保障和应急管理体系亟需加强。

牢牢把握监督执纪工作的原则导向。河长制监督执纪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都是推动治水工作。加强监督执纪工作是治水工作最有力的制度保障,各单位要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督促提醒各级河长、有关部门严守规矩、履职尽责。各级监督问责组的负责人需在河湖长出现履职不力的苗头情况时提前介入,及时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对于河长履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河湖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的,必须严肃追究河长和部门责任;但对于主动担当、履职尽责、河长制任务落实好、河湖管理保护成绩突出的河长,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也要结合实际按规定提请组织人事部门予以表彰或奖励。由此形成治水强大合力,为广州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绿色支撑。



■蕉门河美景。